

正 本

内蒙古临河黄河自治区重要湿地 2026 年自治区财政湿地保护与恢复补助资金建设项目合同包 2（监测监控设施设备安全维护工程）

合 同 协 议 书

合同编号：BSZCLHS-C-G-260024

发包人：巴彦淖尔市临河黄河国家湿地公园管理中心

承包人：巴彦淖尔市天昱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

目 录

- 一、中标通知书
- 二、政府采购合同
- 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四、安全生产合同
- 五、廉政合同

中标通知书说明

招标人：元亨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名称：元亨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编号：元亨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开标时间：元亨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开标地点：元亨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开标方式：元亨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开标结果：元亨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开标时间：元亨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开标地点：元亨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开标方式：元亨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开标结果：元亨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开标时间：元亨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开标地点：元亨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说明

巴彦淖尔市天昱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接到本通知后要求你单位：

1.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缴纳合同金额 3%的履约保证金，采用现金或银行保函形式递交。

2.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合同金额的 3%，中标单位须开立本项目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该账户由甲方与中标单位共同监管，账户内资金拨付、支取使用均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并全程知晓。

3. 签订合同前需向采购人提交全套纸质版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3 份（纸质版响应文件必须与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一致）。

4. 请贵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委派的委托代理人到巴彦淖尔市临河黄河国家湿地公园管理中心签订合同协议书（履约保证金及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缴纳凭证原件），并按磋商文件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履行合同。

5. 项目部管理人员严格按投标承诺进场。

采 购 人：巴彦淖尔市临河黄河国家湿地公园管理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内蒙古长荣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BSZCLHS-C-G-260024

巴彦淖尔市天昱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巴彦淖尔市临河黄河国家湿地公园管理中心于2026年06月25日就内蒙古临河黄河自治区重要湿地2026年自治区财政湿地保护与恢复补助资金建设项目(项目编号: BSZCLHS-C-G-260024) 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 现通知贵公司中标, 请按规定时限和程序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中标合同包号	合同包2
中标合同包名称	监测监控设施设备安全维护工程
中标金额(元)	562,050.00
合计金额(大写): 伍拾陆万贰仟零伍拾元整	

内蒙古长荣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06月25日



内蒙古临河黄河自治区重要湿地 2026 年自治区财政湿地保护与恢复补
助资金建设项目合同包 2（监测监控设施设备安全维护工程）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内蒙古临河黄河自治区重要湿地 2026 年自治区财政湿地保护与恢复补助资金建设项目合同包 2（监测监控设施设备安全维护工程）合同

项目名称：内蒙古临河黄河自治区重要湿地 2026 年自治区财政湿地保护与恢复补助资金建设项目合同包 2（监测监控设施设备安全维护工程）

甲 方：巴彦淖尔市临河黄河国家湿地公园管理中心

地 址：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帅丰街与丰河路交汇处附近东

乙 方：巴彦淖尔市天昱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临河区汇丰街道西苑二区东门 7-102 门店

合同签订地点：巴彦淖尔市临河黄河国家湿地公园管理中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下，甲、乙双方就内蒙古临河黄河自治区重要湿地 2026 年自治区财政湿地保护与恢复补助资金建设项目合同包 2（监测监控设施设备安全维护工程）（批准文件编号：临政采计划[2026]01191 项目编号：BSZCLHS-C-G-260 024）之事宜，达成如下内容：

一、本合同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2. 磋商文件
3. 响应文件
4.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5. 其他合同文本

二、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后者为准。

三、签约合同金额：

含税人民币（大写）：伍拾陆万贰仟零伍拾元整(¥562050)；

四、项目经理：吉海瑞（证书编号：蒙 215181998439）

五、技术负责人：姬 瑞（证书编号：20233026222）

六、工程质量：符合现行的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验收标准。

七、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八、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九、承包人应该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20 日历天，缺陷责任期 1 年。

十、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本合同一式 4 份，其中正本 2 份，甲乙双方各持 1 份，副本 2 份，甲乙双方各持 1 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邮政编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邮政编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总价汇总表

序号	分部工程名称	合价 (元)	备注
一	维修巡护道路	79313	
二	巡护站维修	126069	
三	巡护站电路改造	51631	
四	巡护站观鸟台维修	30057	
五	多蓝湖东湖观景台维修	60526	
六	东湖观鸟瞭望台岸坡维护	113559	
七	维护湖滨安全防护网	52890	
八	维修网围栏	38705	
九	核心区宣传标语牌平台硬化	9302	
合计		562050	

采购包2 监测监控设施设备安全维护工程工程量清单

序号	分部分项名称	特征描述	单位	工程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备注
一	维修巡护道路	包括路基清理、土方压实整平等	米	1500	52.88	79313	
1	土方回填	路面宽6米,底宽9米,平均高度1米,平均每米土方7.5立方米	立方米	11250	7.05	79313	
二	巡护站维修		项	1		126069	
(一)	木屋外墙保养					82801	
1	外墙材料	高固木蜡油,色浆、稀料	平方米	680	60.50	41140	
2	外墙人工费	打磨喷涂三遍	平方米	680	38.55	26214	
3	防护栏保养材料	高固木蜡油,色浆、稀料、云石	平方米	20	58.50	1170	
4	防护栏人工	打磨喷涂三遍	平方米	20	38.85	777	
5	机械租赁	脚手架、举升车	天	7	1500.00	10500	
6	木屋顶维修	人工	工日	2	500.00	1000	
7	拆除雨棚及恢复	拆除及安装人工	工日	4	500.00	2000	
(二)	门窗维护					28617	
1	窗户更换维修	1、断桥铝 型材为“兴发”双玻喷涂60系列,壁厚 ≥ 1.4 mm,颜色甲方指定。 2、玻璃 玻璃规格为(5+12A+5)双玻,玻璃为铝隔条合成,丁基胶硅酮胶双密封做法。12A指间隔条宽度,包含玻璃制作、运输、安装损耗及玻璃利用率。按图纸及规范要求执行。 3、辅助材料 三元乙丙胶条,品牌厂家;平开五金件;固定片、发泡剂(B级防火“固诺”);室外防水中性耐候胶“安泰”胶业、玻璃垫块、组角胶“德国卫士”、组角片、胶水、铝片修复等。	平方米	32.31	700.00	22617	一楼窗户: 1.16m*1.28m*3个 1.18m*1.54m*1个 0.57m*1.55m*2个 1.97m*1.25m*1个 1.76m*1.25m*1个 1.25m*1.17m*1个 0.97m*0.95m*1个 二楼窗户: 1.16m*1.28m*3个 1.18m*1.54m*1个 0.57m*1.55m*2个 1.76m*1.56m*1个 1.76m*1.25m*1个 1.17m*0.95m*1个 1.26m*1.16m*1个 0.58m*1.56m*1个
2	前后阳台门更换维修	断桥铝、加厚玻璃	个	2	3000.00	6000	
(三)	进门台阶维修					14651	
1	进门台阶维修	台阶铺设2.75mm厚防滑铁板并进行漆面喷涂	平方米	16.83	870.50	14651	台阶尺寸: 3.3m*0.5m*8个 3.3m*1.1m*1个

采购包2 监测监控设施设备安全维护工程工程量清单

序号	分部分项名称	特征描述	单位	工程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备注
三	巡护站电路改造		项	1		51631	
1	线槽		米	300	20.25	6075	
2	吸顶灯	方形80cm*110cm	个	2	480.00	960	
3	吸顶灯	圆形直径40cm	个	10	180.00	1800	
4	插座	公牛五孔	个	44	32.50	1430	
5	十二孔插座	公牛十二孔	个	5	85.00	425	
6	单开	公牛	个	12	24.80	298	
7	防溅盒		个	3	16.50	50	
8	明盒		个	45	8.20	369	
9	铜塑线	国标纯铜4平方毫米	米	400	22.10	8840	
10	铜塑线	国标纯铜2.5平方毫米	米	50	14.80	740	
11	快丝		包	15	36.00	540	
12	防水胶布		卷	10	12.50	125	
13	波纹管	AD21.2	米	100	11.80	1180	
14	一楼电源箱		台	1	2000.00	2000	
15	二楼电源箱		台	1	1800.00	1800	
16	施工费					25000	
四	巡护站观鸟台维修		处	1		30057	
1	拆除人工费		工日	30	350.00	10500	
2	重新安装工费		工日	20	350.00	7000	
3	人工喷漆		工日	15	300.00	4500	
4	木方		根	3	125.00	375	
5	转尾丝		根	1500	4.20	6300	
6	亮光漆		桶	2	480.00	960	
7	码簧		根	200	2.11	422	
五	多蓝湖东湖观景台维修		处	1		60526	
1	拆除人工费		工日	60	350.00	21000	
2	重新安装工费		工日	30	350.00	10500	
3	人工喷漆		工日	12	300.00	3600	
4	木方		根	27	125.00	3375	
5	转尾丝		根	3000	4.30	12900	
6	亮光漆		桶	2	480.00	960	
7	码簧		根	500	2.15	1075	
8	平台防滑钢板铺		平方米	56.7	125.50	7116	
六	东湖观鸟瞭望台岸坡维护		米	260	436.77	113559	
1	边坡整修及清基拆除		米	260	75.00	19500	
2	水下土方开挖		立方米	325	50.50	16413	
3	土工织物土枕进		立方米	975	21.50	20963	
4	土方外运2km (土枕土方)		立方米	975	18.50	18038	
5	土工布铺砂 400g/m ²		平方米	1690	5.50	9295	
6	砂砾料找平层		立方米	117	70.50	8249	
7	格宾石笼网兜及 网箱80cm*60cm		立方米	124.8	75.50	9422	
8	连接格宾石笼土 方回填		立方米	546	16.50	9009	

采购包2 监测监控设施设备安全维护工程工程量清单

序号	分部分项名称	特征描述	单位	工程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备注
9	连接格宾石笼砂砾料回填		立方米	39	68.50	2672	
七	维护湖滨安全防护网	包括但不限于防护网高1.0米,长3米,每隔3米设立柱1根,立柱基础为C25混凝土、土方开挖等全部工序	米	2050	25.80	52890	
1	安全防护网		米	2050	25.80	52890	
八	维修网围栏		米	1000	38.70	38705	
1	拆除费	包括网围栏拆除、施工段落杂草清除、基础土方整理及施工机械调运等费用	米	1000	14.20	14200	
2	安装费		米	1000	12.50	12500	
3	立杆扶正	机械配合人工	根	240	16.80	4032	
4	螺丝螺杆		片	333	4.50	1499	每个网片10套
5	更换立杆	包含电焊及人工费用	根	90	48.60	4374	
6	更换网片		片	35	60.00	2100	
九	核心区宣传标语牌平台硬化		项	1		9302	
1	宣传标语牌基础土方	核心区宣传标语基础长13米*宽1.4米*高0.6米;缓冲区宣传标语基础长22米*宽2米*高1米土方均为外运,包括碾压整平及土方整形	立方米	60	46.50	2790	
2	混凝土方砖安装	规格为40cm*30cm*10cm	米	41.4	38.50	1594	
3	九孔砖铺设	规格为30cm*30cm	平方米	34.44	75.50	2600	
4	工字砖铺设		平方米	15.4	150.50	2318	

安全生产合同

安全生产合同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内蒙古临河黄河自治区重要湿地 2026 年自治区财政湿地保护与恢复补助资金建设项目合同包 2 (监测监控设施设备安全维护工程) 施工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发包人巴彦淖尔市临河黄河国家湿地公园管理中心（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承包人巴彦淖尔市天昱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1. 发包人职责

- (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 (2) 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 (3) 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 (4) 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 (5) 组织对承包人施工现场进行安全生产检查，监督承包人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2. 承包人职责

- (1)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等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 (2)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合同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 (3)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

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规定的最低数量和资质条件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 承包人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 承包人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 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承包人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 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 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 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 承包人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及

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3. 违约责任

如因发包人或承包人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4.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5. 本合同一式4份，其中正本2份，甲乙双方各持1份，副本2份，甲乙双方各持1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2016年7月9日

承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2016年7月9日

廉 政 合 同

廉政合同

根据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内蒙古临河黄河自治区重要湿地 2026 年自治区财政湿地保护与恢复补助资金建设项目的项目法人巴彦淖尔市临河黄河国家湿地公园管理中心（项目法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该项目合同包 2（监测监控设施设备安全维护工程）的施工单位巴彦淖尔市天昱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特订立如下合同。

1.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运输部的有关规定。
- （2）严格执行内蒙古临河黄河自治区重要湿地 2026 年自治区财政湿地保护与恢复补助资金建设项目合同包 2（监测监控设施设备安全维护工程）施工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 （3）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 （4）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 （5）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 （6）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2. 发包人的义务

- （1）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承包人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让承包人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发包人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 （2）发包人工作人员不得参加承包人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承包人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承包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4) 发包人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发包人工程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5)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承包人推荐分包单位或推销材料，不得要求承包人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6) 发包人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施工队伍。

3. 承包人的义务

(1)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2)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发包人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发包人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4) 承包人不得为发包人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4. 违约责任

(1)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2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 承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3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发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发包人建议主管部门给予承包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建设市场的处罚。

5. 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执行。由发包人或发包人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请承包人或承包人上级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6. 本合同有效期为发包人和承包人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止。

7. 本合同作为 内蒙古临河黄河自治区重要湿地 2026 年自治区财政湿地保护与恢复补助资金建设
项目合同包 2 (监测监控设施设备安全维护工程) 施工合同的附件, 与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
力, 经合同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8. 本合同一式 肆 份, 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执 贰 份。

发包人: _____ (盖单位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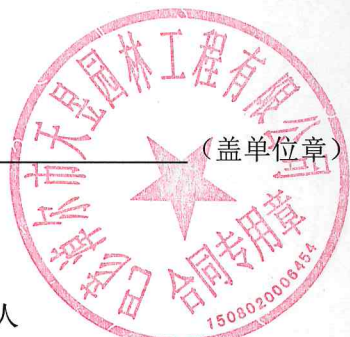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刘宁 (签字)

2026 年 7 月 9 日

承包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张飞 (签字)

2026 年 7 月 9 日